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河南省农业农村厅 关于遴选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县的通知

各省辖市、济源示范区农业农村局（农委）：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 1 号文件精神，认真落实《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快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的指导意见》要求，加快推进全省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进一步探索农业社会化服务引领支撑农业现代化发展的有效路径和方法，省农业农村厅决定遴选一批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县。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条件

坚持以粮油生产为主、资金适度集中使用、重点支持全程生产托管的原则，遴选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县。优先支持高标准农田示范区，同时具备以下基本条件：

（一）当地高度重视。县（市、区）党委、政府重视农业社会化服务工作，机制完善，责任落实，经费有保障。

（二）服务基础较好。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较多，服务模式多样，规模经营能力较强，适合开展多环节或全程农业生产托管服务。

(三) 服务能力较强。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装备条件较好,智能化、信息化、自动化程度较高。

(四) 群众意愿强烈。群众接受社会化服务的积极性较高。

二、申报程序

按照“县级申请、市级推荐、省级批复”的程序,有序开展申报工作。

(一) 符合申报条件的县(市、区)农业农村局按照要求报送《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县申报方案》(编写提纲见附件),向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提出申请。

(二) 市级农业农村部门择优向省农业农村厅推荐。

(三) 省农业农村厅组织专家对申报材料进行评审、公示等程序确定项目县名单。

三、相关要求

(一) 编制方案。实施方案应包括基础条件、发展思路、项目谋划、进度安排、预期效果、保障措施等。申报单位应如实提供有关材料,严禁弄虚作假。

(二) 加强审核。市级农业农村部门要认真做好资格把关、材料审查、推荐申报工作。将审核盖章后的申报材料,于11月30日前报省农业农村厅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联系人: 张富民 0371-65918659

乔宝建 0371-86555067

电子信箱: hn65918682@163.com

邮寄地址: 郑州市金水区农业路 27 号省农业农村厅合作经济处

附件: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县申报方案编写提纲



附 件

2024 年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县申报方案

(编写提纲)

一、基础条件

农业总体情况、主导产业情况，在本省份农业中的典型性和代表性等。农业社会化服务组织类型与数量、从业人员、服务领域、营业收入、服务小农户情况和典型模式等。工作机制、支持政策措施等。

二、发展思路

阐述农业生产托管总体思路、聚焦环节和发展方向，及达到的目标成效。

三、项目谋划

计划补助作物品种、关键环节和内容、面积、比例等。

四、保障措施

组织领导、支持措施等。